

广东省兴宁市科工商务局

关于兴宁市兴田一路320、322号场所 公开招租公告

为有效利用资源，发挥效益，我局拟对兴田一路320、322号一处场所向社会进行公开招租，根据《兴宁市国有资产出借、出租暂行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租场地基本情况及用途

1. 基本情况：房屋位于兴宁市兴田一路320、322号的一层两卡门店以及第三层楼房，底层面积约75平方米，合计面积约为135平方米。

2. 租金底价：3000元

3. 租期：不超过三年

4. 用途：用于商业、办公或培训。禁止用于经营噪声大、污染大以及危险化学物品等产业。

二、报名要求

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、信用良好的法人、自然人或其它组织，均可报名参加。

2. 报名人属自然人的应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原及复印件；报名人属法人的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

印件；委托代理的还需提交委托书和受托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
3. 若报名超过2人以上（含2人），采用竞价方式。

三、报名时间：2025年6月23日至2025年7月1日（工作日时间）

四、报名地点：兴宁市科工商务局5楼财务股

联系电话：3310626

